

试析三星堆祭祀坑出土刀形 端刃器的制作年代

冉宏林

提 要 本文通过对三星堆祭祀坑出土刀形端刃器各部位进行拆解、考察,并分析各自的制作年代,之后再合并回归到器物上,从而判断这批刀形端刃器绝大多数制作年代为殷墟二期,少数几件略晚,但也不出殷墟二期的范畴。它们乃是为了祭祀活动同时制作的,几乎没有“延用”“改作”等现象。

关键词 刀形端刃器 制作年代 殷墟二期 三星堆祭祀坑

中图分类号: K87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5-3247(2021)02-0040-11

DOI:10.15990/j.cnki.cn11-3306/g2.2021.02.005

An Analysis of the Production Time of the Knife Shaped Jade Articles Unearthed from the Sanxingdui Sacrificial Pits

Ran Honglin

Abstract: Through disassembling and investigating the parts of the knife shaped jade articles unearthed from the sanxingdui sacrificial pits, and analyzing their production time, we can know that the most of the knife shaped jade articles were made in the period of Phase II of the Yinxu site, and others were slightly later. They were all made for the sacrificial rituals at the same time.

Key words: knife shaped jade article; production time; Phase II of the Yinxu site; the Sanxingdui sacrificial pit

刀形端刃器是夏鼐先生命名的一种夏商时期常见的玉器,①其身窄长、扁平而薄,整体似刀,有刃,但刃部位于窄边一端而非长边,故名。该器另名玉璋、②牙璋、③骨铲形玉

① 夏鼐:《商代玉器的分类、定名和用途》,《考古》1983年第5期。

② 王克林:《论玉璋起源演变与功能》,香港中文大学中国考古艺术研究中心编:《南中国及邻近地区古文化研究——庆祝郑德坤教授从事学术活动六十周年论文集》,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94年,第51—58页。

③ 吴大澂:《古玉图考》,上海:同文书局,1889年,第21—22页。

器、①耜形端刃器、②歧锋端刃器、③耒形端刃器、④双阑斧形器⑤以及瑞圭⑥等,或比附文献记载而名,或望其形而名,尚无统一意见,本文采纳夏鼐先生的观点,将其命名为刀形端刃器。⑦

三星堆祭祀坑⑧共出土刀形端刃器 52 件,⑨以往学者在考察它们的年代时很少区分制作年代和使用年代。然而,目前国内所见刀形端刃器数量很少且分布较为分散,多数属采集品或收缴品,经过考古发掘出土者甚少,出土背景已失。在这些不利条件下通过开展

① [日]林巳奈夫:《中國古代の石庖丁形玉器と骨鏟形玉器》,《東方學報》第 54 册,1982 年 3 月。

② 王永波:《耜形端刃器的分类和分期》,《考古学报》1996 年第 1 期。

③ 李学勤:《从广汉玉器看蜀与商文化的关系》,李绍明等编:《巴蜀历史·民族·考古·文化》,成都:巴蜀书社,1991 年,第 151—156 页。

④ 高大伦、李峰:《夏史物证——兼论歧锋端刃器的定名》,《中国史研究》1997 年第 2 期。

⑤ 成都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金沙淘珍——成都市金沙村遗址出土文物》,北京:文物出版社,2002 年。

⑥ 王永波:《耜形端刃器的起源、定名和用途》,《考古学报》2002 年第 2 期。

⑦ 根据《周礼》等文献记载将刀形端刃器命名为玉璋、牙璋、瑞圭等存在以下问题:(1)这些文献只有文字,无配图,无法得知其所谓的“璋”或者瑞圭是何形制,更何况文献成书均较晚,距离刀形端刃器流行的夏商时期较远,作者并未见到刀形端刃器的原貌和使用情况,因此文献中的璋与刀形端刃器并不能直接划等号;(2)目前所见刀形端刃器尺寸较大,与文献中的璋的尺寸明显不符(李天勇、谢丹:《璋的考辨——兼论三星堆玉器》,《四川文物》1992 年增刊),而且出土数量相对偏少,显然不是当时的主要玉器,这也与文献记载相左,此外,刀形端刃器的出土地点多为祭祀场所或墓葬,其性质应属祭器或随葬品,看不出有如同文献记载的军事管理功能(杨亚长:《浅论牙璋》,《文博》2001 年第 4 期);(3)文献所反映的礼制属于周礼,尽管周礼对夏商时期的礼仪制度有所继承,但区别更为显著,因此文献中的璋与周代礼制关系更为密切,与夏商时期的刀形端刃器可能属于两个不同礼制系统,不能用周礼系统的璋去命名夏商礼制系统中的刀形端刃器;(4)文献记载周代对璋的使用较为频繁,而且在礼仪活动中的重要性甚高,属于常见且重要的玉器,但刀形端刃器在西周时期的中原地区已极为罕见,很明显刀形端刃器与璋并非同一种玉器(李天勇、谢丹:《璋的考辨——兼论三星堆玉器》,《四川文物》1992 年增刊);(5)吴大澂自己收藏有一件刀形端刃器,由于其形状疑似与文献记载的牙璋相符,因此将其命名为牙璋,如果没有这件刀形端刃器,所谓的牙璋是何形制仍不清楚,因此,不能贸然将刀形端刃器命名为牙璋。至于根据刀形端刃器的形制和可能的来源将其命名为骨铲形玉器、耜形端刃器等,由于刀形端刃器的来源目前争论较多,尚无统一意见,自然不能体现在名称之中。其余根据形制特征命名的名称,或未涵盖全部形制,如耜形端刃器仅能涵盖端刃为弧形的刀形端刃器,却不能将本文要研究的三星堆祭祀坑所出端刃分叉或呈鱼嘴状的刀形端刃器(周润星:《也谈刀形端刃器的命名问题》,《东南文化》2005 年第 1 期),或未能体现刀形端刃器的主要特征,如双阑斧形器未能体现刀形端刃器体长而薄的特征。

⑧ 四川省文物考古研究所:《三星堆祭祀坑》,北京:文物出版社,1999 年。

⑨ 发掘报告发表所谓玉璋共计 57 件,其中一号祭祀坑 40 件、二号祭祀坑 17 件。K1:81+97、K2:08、K2:150、K2:194 和 K2:201-4 等 5 件没有刃部,不属于刀形端刃器,故三星堆祭祀坑共计出土刀形端刃器 52 件。

传统的型式划分^①来探讨刀形端刃器的年代必然会出现偏差甚至错误,更何况玉器还具有变化慢、沿用、^②它用、^③改作^④等特殊现象,与陶器有明显区别,势必不能用分析陶器形制的方法来考察刀形端刃器的形制特征及年代。

既然要判断的是刀形端刃器的制作年代,那就要从制作技术入手。事实上,只要能够提炼出刀形端刃器形制和纹饰特征中所蕴藏的制作技术,就可以通过探讨制作技术所属年代来判断刀形端刃器的制作年代。理想情况下,用这种方法不仅可以确定玉器的最初制作年代,还可以了解后期历次改作的年代。

有鉴于此,我们考虑将刀形端刃器上能够反映不同制作技术的部位进行拆解,考察各部位的形制特征并进行细致划分,然后再考察不同部位不同形制的组合情况,进而探讨具有不同组合情况的刀形端刃器的制作年代。

刀形端刃器包括刃部、身部、阑部和柄部,其中阑部可细分为上阑、下阑以及阑身(图1)。不同的刃部和阑部形制无疑是不同制作技术的体现。身部和柄部则不然,原因有三:

其一,由于没有严格的制式、标准,即便同一个制作者制作的同一批同类器也会有细

① 以往学者在考察刀形端刃器的形制特征时,重点关注的是最富于变化的刃部和阑部,且多将刃部形态作为分型标准,而将阑部造型的变化视为年代早晚的表现,典型者如发掘报告、陈德安(《试论三星堆玉璋的种类、渊源及其宗教意义》,香港中文大学中国考古艺术研究中心编:《南中国及邻近地区古文化研究——庆祝郑德坤教授从事学术活动六十周年论文集》,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94年,第87—100页。以下引自该论文集的论文均不再注释论文集编者、出版社和出版年份等信息)、陈显丹(《牙璋初论》,《四川文物》1989年第1期)、敖天照(《三星堆玉石器再研究》,《四川文物》2003年第2期)、黑木优子(《石戈与牙璋之关系——岭南地区、三星堆地区出土两类器物的考古学研究》,四川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04年)和张学海(《牙璋杂谈》,《南中国及邻近地区古文化研究——庆祝郑德坤教授从事学术活动六十周年论文集》,第19—26页)。也有以阑部形制作为分型标准,但对待刃部特征却有所不同,或将其作为比型更高的类的区分标准,如王永波(《耜形端刃器的分类和分期》,《考古学报》1996年第1期),或作为时代特征,如李学勤(《论香港大湾新出牙璋及有关问题》,《南方文物》1992年第1期)和裴安平(《中原商代“牙璋”南下沿海的路线与意义》,《南中国及邻近地区古文化研究——庆祝郑德坤教授从事学术活动六十周年论文集》,第69—78页),或置其不顾,如邓淑苹(《“牙璋”研究》,《南中国及邻近地区古文化研究——庆祝郑德坤教授从事学术活动六十周年论文集》,第37—50页)。

② “沿用”现象早已为学者所熟知,即明显属于年代较早的玉器为后来人所用并出现在后期遗存中。

③ “它用”是与“元用”相对应的概念,“元用”即玉器原本或者最初的功能和性质,“它用”即玉器在使用或后期传播中,其原有的功能和性质被改变。根据改变情况的不同又可分为“借用”和“改用”：“借用”是用一种玉器临时替代另一种玉器,两种玉器在形制或构造上大体相同,以孙庆伟先生总结的晋侯墓地男性大墓出土玉头饰为例,总共5座墓葬(M33、M91、M8、M64和M93)在头顶出土玉头饰,其中3座为玉管,另2座分别为玉琮和玉筒形器,显然玉琮和玉筒形器是临时代替玉管用于随葬,三种玉器也的确有相似之处,均属圆形中空器(《周代用玉制度研究》第140页,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年);“改用”指玉器相对较为固定地被用作其他用途,一般在玉器脱离了制作者所在社会才会发生,也因此“改用”现象是探讨族群、社会等问题较为可靠的材料,如多见于良渚墓葬中的玉琮应该是与丧葬礼俗有较为密切关系的玉器,但流传到古蜀国的三星堆、金沙等遗址中则多出土于祭祀遗存中,显然已经变成了祭祀用玉。

④ “改作”较为常见,指玉器在使用和传播过程中被改变形状或附加纹饰、文字的现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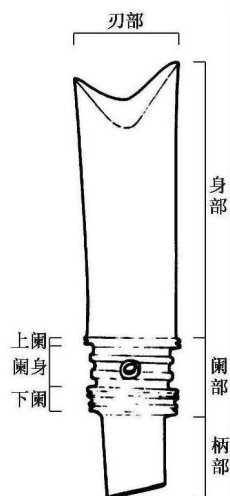


图1 刀形端刃器构造示意图

微的形制区别,不同制作者制作的同类器更甚。

其二,作为连接刃部和阑部的身部形制简单,柄部作为刀形端刃器的末端同样如此,二者制作起来较为容易,对坯料进行简单切割、打磨即可,不存在频繁改变、更新制作技术的必要性,自然也体现不出不同时期的不同制作技术。

其三,不同个体的身部、柄部之间存在的区别多为尺寸大小,这与玉料大小关系更为密切,与制作技术关系不大。

刀形端刃器的纹饰较为简单,所见较多的是位于阑部的直线纹或网格纹,三星堆祭祀坑出土的部分刀形端刃器在刃部或身部有刻画或镂雕纹饰,不见于其他地区,无疑代表着不同的制作技术。

此外,阑部圆形穿孔的有无尽管是制作者不同考量的结果,但却不能很好地反映制作技术的区别,更何况三星堆祭祀坑只出土3件阑部没有圆穿的刀形端刃器。故此处暂不考察阑部有无圆穿。

现将三星堆祭祀坑出土52件刀形端刃器按照上述各项拆解、考察如下:

1. 刃部

与以往学者大致相同,我们将三星堆祭祀坑出土刀形端刃器的刃部分为三类:

A. 凹弧形。4件,其中K1:170的刃部两角高差较大,较低的刃角已不甚明显,其高度与刃部最低点基本持平,整个刃部近呈斜弧形(图2:1),显然不是制作时不可避免的个体差异,而是有意为之,据此可将其单独归为Aa类。其余3件为Ab类,两个刃角高差不大,如K1:23(图2:2)。A类刃在中原地区新石器时代至夏商时期较为常见,三星堆祭祀坑出土这类刀形端刃器的制作技术应源于中原地区。不过也有所区别,三星堆祭祀坑的A类,尤其是Ab类刃的最低处转折较为生硬,不如中原地区那么圆滑,其年代应晚于中原地区同类刃所属的龙山时代至二里头文化时期。

B. 鱼嘴状。31件,整体近似玉戈,因靠近刃部的身部收窄而刃部内凹形似鱼嘴而名,如K1:146(图2:3)。与A类相比,二者在形制上的区别与制作技术有密切关系,因为要制作出B类刀形端刃器,需要首先对玉料的一端进行相向的斜切割,而A类显然没有这















刃部形制		阑部形制		身部 纹刻	
Aa	Ab	甲II	甲II		
 1.K1:170	 2.K1:23	 7.K1:011	 8.K1:01	身部 纹刻	13.K1: 90
Ba	Bb	甲III	甲IV		
 3.K1:146	 4.K1:210	 9.K1:210	 10.K2 ③:167	刃部 纹刻	
C	甲I	甲V	乙		
 5.K2:174	 6.K1:96	 11.K2 ③:165	 12.K1:275		

图2 三星堆祭祀坑出土刀形端刃器各部位分类图

道工序。尽管 B 类刀形端刃器的刃部内凹程度有所不同,但这并不是由于制造技术的不同而引起的,而是制作时必然出现的差异。而诸如 K1:210 这类为了在刃部镂刻纹饰而使得刃部明显变宽(图 2:4),则应该是不同制作技术的表现。据此,我们将二者分别归为 Ba 类和 Bb 类。B 类刃只见于三星堆祭祀坑,乃是将玉戈锋部做出内凹的刃部而成,故其制作技术应与同类玉戈的年代相当。同类玉戈在妇好墓^①中可见,年代为殷墟二期。由此可见 B 类刃的制作年代当为殷墟二期。

C. 树枝状。14 件,其刃部特征与 B 类明显不同,与 A 类也有所不同,但区别不如 B 类那么大,二者只是内凹深浅的区别,C 类的刃部整体内凹较深、窄,大致呈“V”字形,如 K2③:174(图 2:5)。尽管 K1:02 和 K2:141(图 3)的刃部与其余的 C 类有所不同,但就制作技术而言并没有太大区别,造成区别的原因有二:其一是玉料不同所限,其二是受到阑部突出与否的影响,此二件的阑部不突出,几乎紧贴身部,不需要对阑部以上的身部向内斜切来突出阑部,故其身部两侧较直,整体显得较宽,而其余 C 类的阑部较为突出,身部两侧必然要向内明显斜切,造成整体较窄。因此,我们将这两件从形制上似应单独归类的 C 型刀形端刃器继续与其他 C 类归为一类。与 C 类刃相同造型的铜璋见于三星堆祭祀坑(图 4:1、2),其中 1 件为捧璋跪坐人像,跪坐人像为素衣,腰部有腰带,裤腿左右分明,同样造型的跪坐人像在三星堆祭祀坑也有出土,如 K2:7(图 4:3),其脸部造型与顶尊跪坐人像(图 4:4)相同,二者年代相近,即属于所顶之尊的殷墟二期,则 C 类刃的制作年代同样为殷墟二期。

^①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殷墟妇好墓》,北京:文物出版社,1980 年。



图3 K2③:141形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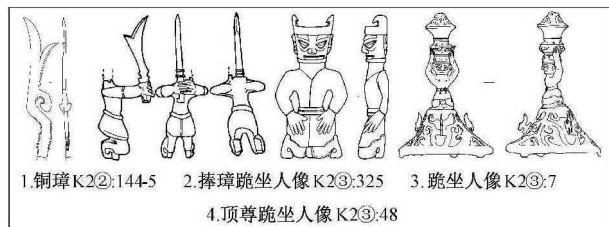


图4 三星堆祭祀坑出土铜璋、跪坐人像

其余3件刃部不存,其刃部形制特征暂不清楚。

2. 刃部镂雕纹饰

刃部镂雕纹饰的刀形端刃器只有5件,完整的1件K1:235-5雕刻一只鸟(图2:14),其余4件均残,不过从残留的迹象推测其完整形象应与完整者相同。三星堆遗址目前所见的鸟形象有陶鸟头把勺、陶鸟塑以及三星堆祭祀坑出土的各种铜质鸟,此外在铜尊、铜罍和金杖上都附加有鸟的形象。综合看来,刀形端刃器刃部所刻之鸟与铜尊、铜罍肩部所饰之鸟(图5)更接近,故刃部镂雕纹饰所反映的制作技术的年代应与铜尊大致相同,即为殷墟二期^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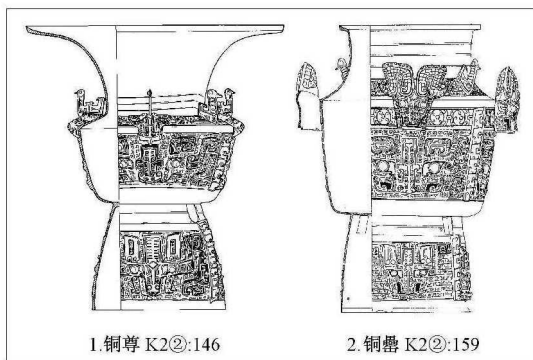


图5 三星堆祭祀坑出土铜尊、铜罍

3. 身部镂雕纹饰

身部镂雕纹饰的刀形端刃器有2件,惜均残,不见其全貌,如K1:90(图2:13)。尽管

^① 孙华:《关于三星堆器物坑若干问题的辩证》,《四川文物》1993年第4期。

如此,但 K1:90 保留了大部分,其上部似为对称的卷云纹,其下为“口”形,整体形似“公”字。相似的纹饰在三星堆祭祀坑中较为常见,如铜饰 K2②:120-1(图 6:1)、铜树座 K2③:55(图 6:3)和琥珀饰 K1:9(图 6:2),故这类纹饰所反映的制作技术的年代应与这些器物相当。铜树座的侧边附加形似卷云纹的铜饰,同类纹饰在多件器物上可见,如顶尊跪坐人像 K2:48(图 4:4)的底座上就有同类附饰,由于所顶之尊为殷墟二期所见典型的铜尊,故这种附饰的年代也大体相当,进而可推 2 件刀形端刃器身部镂雕的“公”字形纹饰的制作年代也大体相当于殷墟二期。

4. 身部刻画纹饰

身部刻画纹饰的刀形端刃器只有 1 件,即 K1:235-5(图 2:14),其制作年代已如上述为殷墟二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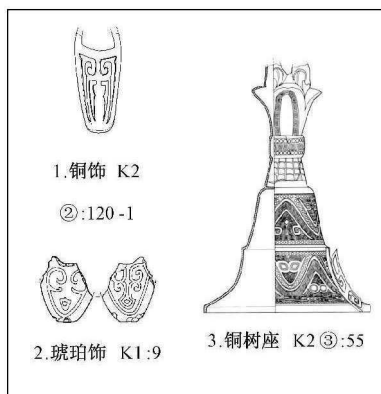


图 6 三星堆祭祀坑所见“公”字形纹饰

5. 上阑

所谓上阑指的是阑部偏上明显突出于身部和阑身的部位。若以此为据,则三星堆祭祀坑出土的部分刀形端刃器并无明显的上阑,如 K1:275(图 2:12)。而有上阑的刀形端刃器则可根据上阑体现的制作技术的不同分为三类:

α.“一”字形,即整体横向外突,末端多有 2 个小齿,少数为 1 个或 3 个。由于玉料的区别,不同上阑外突程度有所不同,或紧贴身部,如 K1:011(图 2:7),或突出较明显,如 K1:01(图 2:8)。

β.“Y”字形,仅有 1 件,即 K2③:167(图 2:10),其末端向外斜出,形成横“Y”字形的样式。由于让末端向外斜出需要耗费更多玉料,制作也更加复杂,因此 β 类与 α 类应该决然分开。

γ.“卷云纹”形,即在预留的较宽的上阑部位逆时针向内切割出圆滑的卷云纹镂孔,末端反而不做如同 α 类和 β 类那样的任何加工,如 K2③:165(图 2:11)。毫无疑问这类上阑所使用的制作技术比上两类更为复杂,应单独归类。

6. 下阑

与上阑的情况类似,部分刀形端刃器没有明显的下阑,如 K1:275(图 2:12)。可分辨的下阑则可分为四类:

α”与 α 类上阑大致相同,唯下阑比上阑宽,末端的小齿较多,一般不少于 3 个,如 K1:96(图 2:6)。

β'' . 与 β 类上阑完全一致,呈横“Y”字形,仅 1 件,即 K2③:167(图 2:10)。

γ'' . 与 γ 类上阑完全相同,呈“卷云纹”形,如 K2③:165(图 2:11)。

δ'' . 兽首形。整体明显分为两组,以较深、较宽的小凹槽为界,每组内多有 3、4 个小齿,以往学者多有研究,并认为其形制为兽首造型。这类下阑与阑身的距离有近有远,如 K1:011(图 2:7)、K1:01(图 2:8),这应该更多与玉料宽窄有关,与制作技术似乎没有必然关系。

7. 阑身

阑身形制较为简单,多数是由两两成组的 4 个小齿组成,如 K1:01(图 2:8),当然也有例外,如 K1:210(图 2:9),其阑身有 3 个呈横“Y”字形的小齿组成,其形制与 β 类上阑和 β'' 类下阑较为相似,可暂将其归为 b 类,其余为 a 类。而如 K1:275(图 2:11)这类刀形端刃器分不清明显的上阑、下阑和阑身。

8. 阑部

根据以上对上阑、下阑和阑身的分别分类,可综合将三星堆祭祀坑出土刀形端刃器的阑部特征分为两大类:

甲 45 件。阑部整体可分为三段,即上阑、阑身和下阑。根据三部分形制特征的组合情况可分为五小类(如下表):

上阑形制	下阑形制	阑身形制	阑部分类	数量	举例
α	α''	a	甲 I	9	K1:96(图 2:6)
α	δ''	a	甲 II	29	K1:011(图 2:7)
α	δ''	b	甲 III	1	K1:210(图 2:9)
β	β''	a	甲 IV	1	K2③:167(图 2:10)
γ	γ''	a	甲 V	5	K2③:165(图 2:11)

乙 7 件。阑部作为一个整体,分不出明显的上阑、阑身和下阑。标本 K1:275(图 2:12)。

除了甲 II 类阑外,其余各类阑部均只见于三星堆祭祀坑,无疑应为本地制造。甲 I 类阑明显应该是甲 II 类阑的退化形态,前者的制作年代应晚于后者,^①具有甲 II 类阑的 K1:235-5 的刃部镂雕一只鸟,年代已如上述为殷墟二期,故三星堆祭祀坑所见的甲 II 类阑部的年代也应大致相当,而 K1:235-5 身部刻画的玉璋为 A 类刃、乙类阑,二者年代同样应为殷墟二期,这也印证了上文关于 A 类刃制作年代的推测。甲 III 类阑和甲 IV 类阑尽管形态不同,但前者阑身的“Y”字形小齿与后者的“Y”字形上阑和下阑较为相似,可见二者年代接近,甲 III 类阑的下阑与甲 II 类阑的下阑基本相同,二者年代应一致,故甲 III 类阑和甲 IV 类阑的制作年代均为殷墟二期。至于甲 V 类阑,其卷云纹在三星堆祭祀坑的铜器上屡见,年代应与之相近,即殷墟二期。

9. 阑部纹饰

^① 王永波:《耜形端刃器的分类和分期》,《考古学报》1996 年第 1 期。

三星堆祭祀坑出土刀形端刃器的阑部所见纹饰较为单一,只有相互大致平行的直线纹,如K1:235-5(图2:14),而这种纹饰几乎仅于甲类阑部,乙类阑部基本未见。有学者认为阑部所饰平行直线纹乃是赋予刀形端刃器特殊传统的一种表现^①。但考虑到这些直线纹的两端多与上阑、下阑和阑身的小齿边缘对应,故其更可能是制作时为了确定阑部各小齿位置而有意刻画的,是制作痕迹而非装饰。如此一来,所谓阑部纹饰的制作年代应该与阑部年代相同,即殷墟二期。

以上我们将三星堆祭祀坑出土刀形端刃器的各个部位、纹饰进行了拆解和分类,并对各自的制作年代进行了推测。根据它们的组合情况可将其分为十九类(如下表、图7):

刃部	阑部	阑部纹饰	刃部镂雕纹饰	身部镂雕纹饰	身部刻画纹饰	整体	数量
Aa	乙	0	0	0	0	一	1
Ab	甲 I	1	0	0	0	二	1
Ab	甲 I	0	0	0	0	三	1
Ab	甲 II	0	0	0	0	四	1
Ba	甲 I	1	0	0	0	五	3
Ba	甲 I	0	0	0	0	六	3
Ba	甲 II	1	0	0	0	七	16
Ba	甲 II	0	0	0	0	八	4
Bb	甲 II	1	1	0	0	九	3
Bb	甲 II	1	1	0	1	一〇	1
Bb	甲 III	0	1	0	0	一一	1
C	甲 I	0	0	0	0	一二	1
C	甲 II	0	0	0	0	一三	1
C	甲 IV	0	0	0	0	一四	1
C	甲 V	0	0	0	0	一五	5
C	乙	1	0	0	0	一六	1
C	乙	0	0	0	0	一七	5
?	甲 II	1	?	1	0	一八	2
?	甲 II	0	?	?	?	一九	1

上述十九类刀形端刃器中,第一八、一九两类乃是因为刃部残缺不明形制而临时单独归类。实际上,第一九类的阑部特征在其余各类中较为常见,应该可以归入其中。金沙遗

^① 邓聪等:《二里头文化玉工艺相关问题试释》,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考古科技中心编:《科技考古》第2辑,科学出版社,2007年,120—132页。

址出土一件身部镂刻纹饰的刀形端刃器,其刃部镂雕有纹饰,整体形似玉戈,与第一〇类刀形端刃器较为相似,^①或许能够对了解第一八类刀形端刃器全貌有所裨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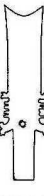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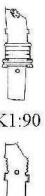
类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举例	 K1:170	 K1:23	 K2 ③:322-3	 K1:01	 K1:151	 K1:96
类	七	八	九	一〇	一一	一二
举例	 K1:146	 K1:03	 K1:223	 K1:235-5	 K1:210	 K2 ③:202-5
类	一三	一四	一五	一六	一七	一八一九
举例	 K2 ③:202-4	 K2③:167	 K2 ③:314-2	 K2③:141	 K1:275	 K1:90 K1:04

图7 三星堆祭祀坑出土刀形端刃器分类图

第一类的Aa类刃制作年代可能略早,而乙类阑的制作年代为殷墟二期,故该类刀形端刃器的最初制作年代可能早于殷墟二期,之后在殷墟二期进行了改作。

第二类的Ab类刃和阑部纹饰的制作年代均为殷墟二期,但甲I类阑的制作年代应在殷墟二期偏晚阶段,故该类刀形端刃器的制作年代应为殷墟二期偏晚阶段。第三类与第二类相比只是缺少阑部纹饰,其制作年代与第二类相同。

第四类的Ab类刃和甲II类的制作年代均为殷墟二期,该类刀形端刃器的制作年代无疑应为殷墟二期。

第五类与第二类接近,只是刃部不同,前者为Ba类刃,后者为Ab类刃,二者的制作年代均为殷墟二期,故第五类刀形端刃器的制作年代同样为殷墟二期偏晚阶段。第六类

^① 成都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北京大学考古文博院:《金沙淘珍——成都市金沙村遗址出土遗物》,北京:文物出版社,2002年。

与第五类相似,只是缺少阑部纹饰,其制作年代与第五类相同。

第七类与第五类相比,阑部属于甲Ⅱ类,故该类刀形端刃器的制作年代应为殷墟二期。第八类与第七类相似,只是缺少阑部纹饰,其制作年代显然应与第七类相同。

第九、一〇、一一类均为Bb类刃,刃部均有镂雕纹饰,尽管阑部特征不同,分别为甲Ⅱ类和甲Ⅲ类,但由于Bb类刃以及刃部镂雕纹饰的制作年代均为殷墟二期,故三类刀形端刃器的制作年代相同,即殷墟二期。

第一二类为C类刃、甲Ⅰ类阑,制作年代分别为殷墟二期、殷墟二期偏晚,故综合判断该类刀形端刃器的制作年代为殷墟二期偏晚。

第一三至一七类均为C类刃,阑部特征分属甲Ⅱ类、甲Ⅳ类、甲Ⅴ类和乙类,制作年代均为殷墟二期,故这几类刀形端刃器的制作年代均为殷墟二期。

第一八类尽管刃部残缺,但身部镂雕纹饰的制作年代为殷墟二期,与甲Ⅱ类阑和阑部纹饰的制作年代相同,故该类刀形端刃器的制作年代为殷墟二期。第一九类残缺较甚,只能根据存留的甲Ⅱ类阑判断其制作年代为殷墟二期。

综上所述,三星堆祭祀坑所出绝大多数刀形端刃器的制作年代均为殷墟二期,仅属于第二、三、五、六和一二类的5件略晚,但也不出殷墟二期的范围。除了第一类有可能存在“延用”“改作”现象外,其余均无。由此可见,这批刀形端刃器绝大多数是为了祭祀活动同时制作的,这对于后续探讨刀形端刃器的器用现象具有至关重要的意义。

三星堆祭祀坑出土的这批刀形端刃器尽管多数都不见于国内其他遗址,属于古蜀文明独有,但正如多数学者所说,其来源应该是中原地区,这一点在三星堆祭祀坑出土的铜器上同样可以体现。因此,古蜀文明借鉴、引用了中原地区同时期文化的相关器物,以自己的方式进行改造、创新,并纳为己用,似乎是可以明确的。

需要说明的是,三星堆遗址除了祭祀坑出土有刀形端刃器之外,在月亮湾燕家院子地点也发现过多件,其年代初步看来应该比三星堆祭祀坑出土的同类器要早,大致属于二里头文化晚期或早商时期。如此一来,三星堆遗址的刀形端刃器便能够串联起延续自二里头文化同类器的从早到晚的序列,此留待后续探讨。

作者简介:冉宏林(1987—),男,重庆云阳人,考古学博士,四川省文物考古研究院三星堆考古研究所所长,三星堆新祭祀坑考古发掘的现场负责人,主要研究方向为夏商周考古与巴蜀考古。